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现将报告编号为SBJ24420000003341354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永安康健药业（武汉）有限公司生产的永安康健牌牛磺酸粉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

2024年10月8日抽自永安康健药业（武汉）有限公司生产的永安康健牌牛磺酸粉，经抽样检验，霉菌和酵母项目不符合 GB 1674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2024年11月6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生产单位进行全面检查，经查，该批次永安康健牌牛磺酸粉共生产185盒，合计8.325公斤，货值7400元。当事人自检取样使用了2盒，用于推广展示使用了22盒，销售给抽样检验单位样品8盒，剩余153盒已全部没收。

（三）该单位积极配合调查，提供了《营业执照》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及明细表、《批生产记录》、成品货位卡、领样表、产成品入库单、销售出库单、销售发票和案涉食品原料牛磺酸的生产销售企业的《营业执照》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《分析单》及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1月21日